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和李新生先生的通知，获悉李明先生和李新生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明	是	22,000,000	29.84%	5.91%	否	否	2020.11.25	2021.11.2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还款
李新生	是	3,900,000	8.72%	1.05%	是（高管锁定股）	否	2020.11.25	2021.11.2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还款
李新生	是	3,900,000	8.72%	1.05%	否	否	2020.11.25	2021.11.2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还款
合计	-	29,800,000	25.15%	8.00%	-	-	-	-	-	-

二、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李明	是	25,530,000	34.62%	6.85%	否	2019.11.20	2020.11.26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李新生	是	8,970,000	20.05%	2.41%	是（高管锁定股）	2019.11.20	2020.11.26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34,500,000	29.12%	9.26%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冻结/拍卖等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明、李新生、李媛媛	119,185,898	31.99%	47,480,000	39.84%	12.75%	21,580,000	45.45%	12,508,884	17.44%

三、备查文件：

- 1、《交易中心客户证券成交查询》；
-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7 日